

证券代码：301046

证券简称：能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91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24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36人

最近一年（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0,339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83,688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48,285万元

上年度（2021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6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 （1）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 （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 （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1,061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项目组成员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陆加龙	项目合伙人	2013 年	2013 年	2013 年 12 月	2023 年	2 家
潘辰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2017 年	2022 年 3 月	2022 年	1 家
彭远卓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9 年	2009 年	2009 年 12 月	2023 年	5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

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80 万元。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价格水平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需求，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价格水平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及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

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及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